益资环评书(2021)2号

**关于益阳苏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热镀锌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益阳苏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益阳苏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热镀锌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及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益阳苏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在益阳市资阳区长春经济开发区长乐路东北侧01号建设热镀锌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占地面积20114.6平方米，总投资6000万元，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丁类车间3栋、科研楼1栋，门卫房1栋以及辅助设施等，项目建成后年产热镀锌件5万吨。

二、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根据湖南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结论、建议及专家评审意见，在建设单位严格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环境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我局原则同意建设单位按照报告书所列工程方案实施项目建设。

三、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你公司须

认真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要求，严格执行环保“三间时”制度，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完善环境管理制度，配备专职或兼职环保人员，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做好水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原则规范建设厂区雨水及污水管网。生产废水经厂区自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清洗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 1996)中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再经益阳市城北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三)落实废气污染防治工作。项目产生的氯化氢、氨气收集后采用酸雾吸收塔内的碱液喷淋吸收处理后，氯化氢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标准;氨气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再通过1根20米的排气筒排放;锌颗粒物采用双面侧吸式集气罩收集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标准后通过1根20米的排气筒排放;锌锅加热炉燃烧尾气收集达到《锅炉大气沪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表3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燃气锅炉)后通过1根20米排气筒排放;饮食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 2001) 要求后通过专用管道排放。

(四)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对产生噪声的设备和工序进行合理布局，对主要的声源设备采取隔声、减震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

(五)加强固体废物防治工作。按“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原则，做好固体分类收集、暂存工作，建立健全固体废物产生、转运、处置管理台帐，原辅材料及固体废物不得露天堆放。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废酸、酸洗槽底渣、清洗槽底渣、助镀槽底渣、酸雾吸收塔废液、布袋收尘器收集的锌尘、污水站污泥等应送有资质的的单位安全处置，并执行转移联单;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的要求建设、贮存和运输一般固态废物;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六)本项目投入运营后，存在环境风险隐患，必须制定

行之有效的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和切实可行的应急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七)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S0,≤0.864t/a，NOx≤4.041t/a。

四、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时，应当重新向生态环境部门进行环评报批。

五、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程序及时办理排污许可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益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资阳大队和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资阳分局负责该项目“三同时”现场监督检查和日常环境管理。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1年1月25日